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能，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及各项业务有序开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348,998,253.03	269,856,059.81	29.33%	373,878,11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050,671.23	19,668,950.46	-33.65%	79,686,20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680,101.87	11,236,498.92	-40.55%	72,716,61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656,614.19	1,931,884.51	1,176.30%	89,385,619.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8	-33.33%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7	-29.41%	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3.04%	-1.10%	13.25%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59,907,928.07	973,507,907.87	-1.40%	922,660,00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20,050,345.31	648,762,936.31	26.40%	647,454,820.05

二、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加强决策监督、优化考核与激励，保证了公司的有效治理，促进了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

（一）2024 年度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董事会 8 次，对提交董事会的 50 项议案进行

了审议，所有议案均获通过。具体如下：

会议	召开时间	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年2月19日	1.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重大资产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年3月11日	1. 关于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年4月23日	1.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3.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5.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7. 关于批准2023年度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 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 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 17. 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8. 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4 日	1.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批准主任委员的议案 3.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8 日	1.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2. 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沃锶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1 日	1. 关于提前赎回“泰林转债”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 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集 2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2 次股东大会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贯彻先审议后实施的决策原则，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不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股东大会审批的情形，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

会议	召开时间	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11 日	1.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023 年年度 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1.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选举叶大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2 选举夏信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3 选举沈志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4 选举倪小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选举杨忠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2 选举董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3 选举倪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 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01 选举陈训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4.02 选举胡美珠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续聘审计机构、年度财务决算、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内审工作报告及工作计划、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内审部负责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并对公司内控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监测，严谨履行职责，会议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会议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通过科学分析公司发展前景以及所处行业的风险和机遇，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沃锶达暨关联交易事项、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等进行了审议，向公司提供了有效的发展规划及战略性建议，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会议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会议对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提名等事项进行了审议，会议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并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在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以及公司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独立董事履职情况详见《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核查报告详见《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三、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1.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自身行业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完善相应的控制政策和程序，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并通过自查自纠、审计监督等多种手段，规范企业运营和信息披露管理，切实保障公司利益和投资

者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2. 加强研发队伍建设，增加前瞻性技术研究的投入，建立科学的产品战略及规划体系，全流程实现科学的项目管理，加快实现高端技术的研发成果，并保障新产品开发的效率和成功率，以符合市场客户的需求，获得较长的产品生命周期。

3.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透明度。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